

桑福德大学中国学生学者联合会规章章程

章程一：名称

组织的名称为桑福德大学中国学生学者联合会。

章程二：性质

桑福德大学中国学生学者联合会是以在桑福德大学注册的非营利性，非宗教性，和非政治性的组织。它致力于为桑福德大学的中国学生、学者和其他对桑福德大学这个大家庭感兴趣的成员推广学习、社交和文娱活动。它将是桑福德大学中国学生学者和校内其他组织的沟通桥梁。

章程三：会员

第一节：正式会员

正式会员的招募范围将面向桑福德大学所有的中国学生、学者、校友、以及全体教职员工。

第二节：客席会员

客席会员的资格将面向所有对中国文化、中国社团感兴趣的人员开放。

章程四：组织结构

桑福德大学中国学生学者联合会组织结构由主席、副主席、秘书、会计、外联部、技术部、文娱部、体育部和宣传部组成。

每个部门应包括一至两名部长以及不超过三名下属委员组成。我们欢迎其他志愿者加入到各个部门，但是志愿者们不从属为桑福德大学中国学生学者联合会行政人员，所以不享有本会行政人员应有的待遇和责任。

我们鼓励组织成员都参与到各个部门的工作当中，但是每位部长只可担任一个部门的职务。

新的组织成员可以通过正常选举成为桑福德大学中国学生学者联合会的骨干（详见章程六），为了防止空缺，新的组织成员可以通过至少三个桑福德大学中国学生学者联合会的部门推荐，并从常规会议中投票票数多的人员中产生。

根据组织的实际情况，可以增加或者减少相应的部门。决议可以经由桑福德大学学生学者联合会的主席和不少于三个组织成员在常规会议中提出，如获得多数选票即可通过此决议。

章程五：桑福德大学学生学者联合会的组织和成员的职责

主席应是桑福德大学学生学者联合会的首席执行官，负责监督和统筹联合会的一切活动，兼具会议议程的安排和常规会议的召开。

副主席应协助主席统筹和协调所有部门的活动。在主席任期未满而提前离任的情况下，副主席应暂时代任主席一职，同时安排下一任主席的选举。

秘书应全程负责桑福德大学学生学者联合会的一切会议记录，同时为组织保存一切官方的文件。

各个部门的部长应根据各个部门的职责全权组织和跟进本部门的一切活动，同时也要实时向主席团报告本部门的活动进程。组织会员应积极参加部门会议，以及本部门所举办的所有活动。

会计应负责组织内部的一切财政记录，通过各种渠道帮助组织申请或者征集资金。会计可以拥有与主席为组织填写支票同样的权力。

技术部应负责向各个部门传送电子邮件，实时在所有组织网络平台更新各个活动相关的资讯，同时维护组织主网站的正常运行。

文娱部应负责每个学期举办不少于两次大规模的集体活动，同时也需保护组织所有财物在集体活动中不受损坏。

体育部应负责组建体育团队，组织体育赛事，同时也要保护组织中与体育相关器材不受损坏。

宣传部应负责维持和提升组织的公共形象。并且与桑福德大学中国校友，指导老师，赞助商，研讨专家，新闻媒体和在此区域的其他组织保持联系。本部门还应与桑福德大学的其他组织和行政部门保持良好关系。

章程六：选举

组织实行每年选举，选举在桑福德大学学生学者联合会的成员之间产生，并在每年春季学期结束之前完成。新产生的组织团队应在选举过后立刻履行组织的职责。

在遵循桑福德大学严格的规章和政策下，每个成员都可有机会成为组织的行政人员。

桑福德大学学生学者联合会的主席以及副主席必须将候选人化分为小组形式，并且他们中的任何一员必须有在组织工作过的经历。

只有以下桑福德大学学生学者联合会的成员有投票的资格：

(a) 在过去一年中至少参加过一次常规会议

(不包括选举会议)

(b) 在过去的一年中有参与或组织过活动的参与者

(需经过现任董事会批准的活动)

选举采取不记名投票的方式。如投票人因由不能到场参与投票，可找其他人代投。

候选人需得到一半以上的票数方可入选。如果所有候选人都只得到一半或一半一下票数，

选举将在两位获得最高票数的候选人当中选举产生。

章程七：会议

桑福德大学中国学生学者联合会的常规会议需一周举行一次并应由主席组织召开。会议将以邮件的方式通知组织成员。组织会议公开面向所有人员。

主席应主持所有的常规会议。如主席因由缺席，将由副主席代替组织。

行政人员必须参加组织所有的常规会议。如果行政人员连续两次无故缺席，其职务将会被罢免，位置将会被其他成员后续补上。

紧急会议应由至少四位行政人员发起，并且要在会议召开的前一个星期通知主席团。

章程八：最终解释权

本规章制度的最终解释权归现任董事局所有。

章程九：修订

规章制度的修改建议需由至少八位行政人员提出。任何的修改建议应在下一个常规会议召开的前一个星期与主席团沟通，并把建议纳入到下一个会议议程里面。所有规章制度的修改必须通过总成员的 3/4 的投票方可执行。所有规章制度的修改应及时通知校园生活教务助理办公室。